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9月19日邮件方式通知
- 2、会议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23日上午
- 3、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启东科技创业园兴龙路8号办公楼2楼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黄善兵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善兵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9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9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

## 议案》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11 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11 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

## 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 14:00 在江苏省启东科技创业园兴龙路 8 号办公楼 3 楼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3 日